

证券代码：873728

证券简称：嘉乐威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## 苏州嘉乐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续聘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涉及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资料、信息，会计师事务所保证其提供、报送或披露的资料、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得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

#### （一）机构信息

公司拟聘任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 2026 年度的审计机构。

#### 1. 基本信息

会计师事务所名称：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

成立日期：2013 年 10 月 22 日

组织形式：特殊普通合伙

注册地址：北京市朝阳区慈云寺北里 210 号楼 1101 室

首席合伙人：黄锦辉

2025 年度末合伙人数量：70 人

2025 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：475 人

2025 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：167 人

2025 年收入总额（经审计）：52,608.76 万元

2025 年审计业务收入（经审计）：43,848.21 万元

2025 年证券业务收入（经审计）：14,702.94 万元

2025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：30 家

2025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：85 家

2025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：

行业代码	行业门类
------	------

C	制造业
B	采矿业
A	农、林、牧、渔业
H、F、R、J	住宿和餐饮业 批发和零售业 文化、体育和娱乐业 金融业

2025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：

行业代码	行业门类
C	制造业
I	信息传输、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
E	建筑业
M	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
G、F、L	交通运输、仓储和邮政业 批发和零售业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

2025年上市公司审计收费：4,141.88万元

2025年挂牌公司审计收费：1,284.95万元

2025年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：21家

2025年本公司同行业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：43家

## 2. 投资者保护能力

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：1,613.58万元

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：8,000.00万元

近三年（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）不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。

职业风险基金计提或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。

### 3. 诚信记录

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近三年（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）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、行政处罚 4 次、监督管理措施 6 次、自律监管措施 1 次和纪律处分 2 次。

31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（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）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、行政处罚 13 次、监督管理措施 20 次、自律监管措施 7 次和纪律处分 7 次。

#### （二）项目信息

##### 1. 基本信息

项目合伙人：申顺，2006 年取得注册会计师执业证书，并于 2023 年在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执业，现任事务所合伙人，具有 20 年的审计经验，有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经验，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。近三年签署或复核挂牌公司超过 10 家。

签字注册会计师：朱羽翔，2025 年取得注册会计师执业证书，2025 年 9 月开始从事证券类业务审计，并于 2025 年在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执业。朱羽翔近三年未签署和复核上市公司，近三年签署挂牌公司 1 家，复核 0 家。

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：龚华，2020 年 9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，2018 年 9 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业务，2023 年 6 月开始在本所从事质量控制复核工作。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 0 家，近三年签署或复核挂牌公司超过 10 家

##### 2. 诚信记录

项目合伙人、签字注册会计师、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（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）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，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、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、监督管理措施，受到证券交易场所、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、纪律处分的情况。

##### 3. 独立性

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、签字注册会计师、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

#### 4. 审计收费

本期(2026)年审计收费 12 万元，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12 万元。

上期(2025)年审计收费 12 万元，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12 万元。

审计收费定价是按照行业标准和市场价格，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，经双方友好协商基础上的定价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。

## 二、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

### （一）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

2026 年 4 月 18 日，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续聘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。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### （二）生效日期

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
## 三、备查文件

《苏州嘉乐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》

苏州嘉乐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4 月 20 日